

學生提前畢業申請表

新店校區
 宜蘭校區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號	姓 名	聯絡 電話	市話： 手機：
學制科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專班	科 班 級 _____ 班
擬 畢 業 年 月	年 月	申請提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學年 ※五年制學生得申請提前1學年畢業，二年制學生得申請提前1學期畢業。	
申 請 人 聲 明 事 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預計畢業時，符合學則第48條暨第12條成績優異之規定，具提前畢業資格： 一、完成各科學生修課辦法與執行勞作教育之相關規定。 二、各學期學業成績均達到85分以上，且其成績名次佔該班前百分之五以內。 三、各學期操行及體育成績均達80分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入學前已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，預計畢業時符合學則第48條規定，具提前畢業資格。 如符合前列相關規定，請准提前畢業；如不符合，本人知悉不得提前畢業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申請人簽名(章)： <input style="width: 100px; height: 40px; border: 1px solid black;" type="text"/>		
簽 核	科 主 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依所附資料該生可於_____學年度第__學期修滿畢業應修科目及學分。擬請同意暫列為該學期應屆畢業生，俟該學期結束時，若符合學則第48條規定，即准予提前畢業授予學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
核 定	承 辦 人	組 長	教務主任
	受理日期： 月 日		校 長

註：1. 申請提前畢業者，在規定修業年限屆滿前1學期或前1學年得於學期加退選後1週內，填具申請書，向教務處註冊組(教務組)提出。
2. 申請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者，所附歷年成績單須含班級排名百分比。